

# 105 學年度 GARMIN 獎學金 申請辦法

## 一、宗 旨

GARMIN 董事長高民環博士(台大電機系畢業)為獎勵電機、資訊學院青年學子敦品勵學，貢獻社會，特設立此獎學金。

## 二、獎勵學校、對象、金額、名額及申請資格

學校	對象	金額	名額	申請資格
台大、交大、清大、成大、中央、中山、台科大	電機、資訊學院 碩、博士班學生 【備註】 中山大學獎勵 對象為工學院 碩、博士班學生	每名七萬元	九 名	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(含 80 分)，前一學年平均學業總平均分數達 85 分以上(含 85 分)，且每科成績均及格。

## 三、應備文件

- (一) Garmin獎學金申請表。
- (二) 個人自傳。
- (三) 成績單正本。  
(碩士生 檢附大學成績單；博士生 檢附碩士班、大學成績單)
- (四) 教授推薦信一份。(請教授依 四、申請時間及方式 所載明的電子郵件信箱，寄送推薦信。)



# 105 學年度 GARMIN 獎學金 申請辦法

## 四、申請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 申請人應於規定期限內，填妥「Garmin獎學金」申請表，連同必備文件，寄到下列電子郵件信箱：**(不必寄送紙本的申請資料)**

◆ 電機學院學生(或具備硬體相關專才)

請寄至 [GarminEE@garmin.com](mailto:GarminEE@garmin.com)

◆ 資訊學院學生(或具備軟體相關專才)

請寄至 [GarminSW@garmin.com](mailto:GarminSW@garmin.com)

(二) 申請時間：自即日起至2016年11月30日止。

## 五、審核方式 及 得獎名單公布時間：

(一) Garmin【工程部獎學金審查團隊】審核，裁定人選。

(二) 2016年12月31日前，將以email通知得獎學生。

## 六、頒獎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 頒獎日期訂於2017年1月中旬。(詳細日期，另行通知)

(二) 得獎人須親自參加頒獎典禮並領取獎金。

